

关于调整部分期货合约交易手续费标准的通知

郑商函〔2021〕894号

各会员单位：

根据《郑州商品交易所期货结算细则》第二十七条规定，
经研究决定：

一、自2021年11月10日当晚夜盘交易时起，纯碱期货2201合约的交易手续费标准调整为10元/手，日内平今仓交易手续费标准调整为20元/手。

二、自2021年11月11日起，红枣期货2112、2201、2203、2205、2207及2209合约的交易手续费标准调整为15元/手，日内平今仓交易手续费标准调整至15元/手。

特此通知。

郑州商品交易所

2021年11月9日